

# 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文件

沪普司〔2008〕23号

---

## 关于调整语言文字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根据区语委有关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本单位语言文字工作，现结合实际，对语言文字工作领导小组作出调整和充实，具体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孙 勇 普陀区司法局副局长  
副组长：方维吾 普陀区司法局政治处主任  
组 员：王月英 普陀区司法局法宣科科长  
          何真明 普陀区司法局公律科科长  
          李建军 普陀区司法局基层科科长  
          章益民 普陀区法律援助中心主任  
联络员：王 妍 普陀区司法局办公室科员  
电 话： 52564588-7269

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

主题词：语言文字 领导小组 通知

---

抄送：区语委办

各科室、司法所、公证处、法律援助中心、各律师事务所、

基层法律服务所

---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办公室

2008年6月25日印发

---

(共印 34 份)